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的通告(「該通告」)，其中載列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科技中三路1號海王銀河科技大廈23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上供股東審議之決議案。除非另有陳述，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補充通告大會將按原計劃舉行，該通告所載第7項決議案將由下列經修訂第7項決議案取代，與該通告所載其他決議案一併於大會上審議及酌情通過。

普通決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重選趙文梁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張鋒
主席

中國深圳市，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

附註：

- (1) 除本補充通告中所述之變動外，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的大會通告中所述決議案概無其他變動。有關將於大會上審議的其他決議案之詳情，請參閱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的通函。
- (2) 由於隨同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的通函寄發的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並無載列本補充通告所載的經修訂決議案，因此本公司已編製一份新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並隨附於本補充通告。
- (3) 隨附大會適用之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相關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亦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interlong.com)刊登。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大會，請盡快按照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印列之指示填妥表格，並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欲委託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大會而尚未按照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印列之指示交回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之股東，在此情況下，不應提交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
- (5) 已按照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印列之指示交回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之股東應注意：
 - (i) 倘並無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提交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則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大會上以適當方式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告所載的經修訂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按照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
 - (ii) 倘已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截止時間**」）提交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已正確地填妥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則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而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視為被撤銷。
 - (iii) 倘於截止時間後提交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或並未正確地填妥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則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之有效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將有權對任何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按照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獲該等指示）。
- (6) 股東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第一份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及／或經修訂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及徐燕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占軍先生、于琳女士、宋廷久先生及趙文梁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地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i) 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 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通告或當中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interlong.com 登載。

* 僅供識別